

有华人的地方 · 珍藏版 · 就有龙人的作品



·珍藏版·

龙人 / 著

(9)

乱世猎人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全国百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乱世猎人：全 14 册 / 龙人著 . -- 南昌 :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 2017.10

ISBN 978-7-5568-3104-3

I . ①乱… II . ①龙…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3763 号

乱世猎人：全14册

龙 人 著

责任编辑 敖登格日乐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25)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版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年2月第1版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224

字 数 2327千

书 号 ISBN 978-7-5568-3104-3

定 价 700.00元 (全14册)

赣版权登字—04—2017—746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0791-86524997

目 录

第一百一十四章 漠外勇士	1
第一百一十五章 高车国师	16
第一百一十六章 猎子救皇	33
第一百一十七章 因果报应	50
第一百一十八章 不择手段	65
第一百一十九章 国色天香	83
第一百二十章 不灭大法	100
第一百二十一章 魔荡雪原	115
第一百二十二章 王族之仆	131
第一百二十三章 荒野之王	146
第一百二十四章 死里逃生	164
第一百二十五章 地底危机	181
第一百二十六章 毒仆伤主	197
第一百二十七章 大智若愚	212

第一百一十四章 漠外勇士

葛家庄的人，并不想要这些异族人的性命。无名四也明白，此际不易惹太多的麻烦，否则，无论是对干什么来说，那都会是一种负累，是以，只是制住这些人的穴道，却取他们的性命。

这些高车勇士，在漠外也许可以称雄一时，但若真到了中原，遇到无名四这等高手，却也缚手缚脚，竟无用武之处，片刻间就被点倒了一片。

哈鲁日赞看在眼里，竟也被激起了强烈的战意，他本以为这些属下足以收拾对方，却没想到，今日所遇的全都是一群劲敌，竟让众属下无法展开手脚。

“好，好！中土果然人才济济，高手也济济，就让本王子来领教一下你们中土的武学吧！”哈鲁日赞用那并不通顺的汉语道。

三子和凌能丽听到对方说“高手也济济”，都忍不住想笑，但想到一个外族王子能够用中土的一些语言已经够不错的，方把笑意压了下去。

那铁塔般的汉子准备出手，却又停了下来，因为他知道哈鲁日赞的确被激怒了，若是由哈鲁日赞出手，那就完全没有必要群起而攻，那只会使局面更加难以控制。

无名四和无名五也相继住手，他们并不想太过欺人，对付一个番邦王子，更不想以多取胜，这完全是不必要的。

葛家庄的兄弟也有满身是灰的，衣服被划破，受了轻伤的，都同时住手，聚集在无名四和无名五的身边，冷眼看着哈鲁日赞褪去披风，露出一身劲装，那剽悍的体形，像是生活在热带草原的雄狮，自有一股野性和勇武之气，但那张长长的马脸，加上耳朵上挂着两只大铜环，其形象的确让

人难以恭维。

哈鲁日赞的目光在无名四和无名五的身上扫过，却又在片刻之间落到了三子身上，在这些人当中，唯有三子所表现得抢眼一些，无论是在功力和手法上，都让人完全不能忽视和轻估他。在哈鲁日赞的眼中，并未正式下场出手的三子反而是个莫测高深的敌人，所以他将目光落在三子身上。

三子轻轻地夹了一片牛肉放在口中，便已经感觉到了哈鲁日赞那具有洞穿力的目光，禁不住扭头直视。

两道目光犹若两柄交缠的利剑，似乎要在空中碰出火花。

“你敢和我比试吗？”哈鲁日赞并没有任何轻视之意地问道，眸子之中跃动着狂野的战意。

三子一声轻笑，向蔡风望了一眼，立身而起，拍了拍身上的尘土，踏步向哈鲁日货行去。

蔡风望了望哈鲁日赞，禁不住哑然，凌能丽也觉得有趣，元定芳都累了几天，难得有休息之时，不免亦兴致勃勃。

“这里的地方太小，何况咱们已经打坏了这么多东西，再在这里大闹下去，只怕掌柜赔不起！”三子望了望满屋的一片狼藉，淡然道。

“那我们出去比试！”哈鲁日赞用生硬的汉语道。

无名四和无名五相视望了一眼，让开一条道路，跟在三子身后行出了客栈，而哈鲁日赞也在几人簇拥之下行了出去。

蔡风望了一眼凌能丽和元定芳，见她们已经喝完了那热气腾腾的人参燕窝汤，脸上升起一片淡淡的红润，的确美到了极点，不由得心中涌起无比的自豪感，淡淡地道：“我们改到窗边桌上吧，也好看看这番邦的王子有什么厉害之处。”

凌能丽欣然同意，五台老人曾经让她涉入江湖历练历练，主要的就是让她见识一下江湖之中其他各门各派的武功及学些江湖经验，她刚才所见这番邦的人物，虽然武功并不是很高，可却有着别具一格的奥妙，似乎充满着异域的情趣，而这番邦王子的武功应该比那些属下高明，岂不更会体现出其武学的精奥之处？因此倒也不想错失良机，欲一饱眼福。

元定芳亦不想有拗蔡风的意思，同时对三子也有着一份关心，自然要去看个真切。

抗月一阵昏眩，但却知道自己绝对不可以昏眩，在众敌环伺的险地，昏眩代表的意义就只有死路一条。

不死尊者那一掌的确极为可怕，虽然他的长剑回挡，阻去了对方的几成功力，又因不死尊者的重伤，但那一掌居然仍将抗月的鼻梁击断，其力道虽然要不了他的命，但也的确受创不轻，加上胸膛之上的创口，若非他意志坚强，只怕早已经昏了过去，而等待他的只有血尽而亡的结局。

抗月强提一口真气，有些虚弱地封住胸前伤口周围的穴道，举步踉踉跄跄地向灌木丛中钻去，他知道，此际若是想阻止那些人去追击萧衍，那完全是不可能的，哪怕此刻来一个小兵小卒，也会让他难逃一死。是以，此刻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如何去通知救兵，只有等到大批兵马赶到，才能够真正为萧衍解围。

不死尊者也隐隐听到了抗月离开的脚步声，但他根本无力再追，体内的真气混乱，没有一时半刻，休想调理好。轰天雷的威力的确太过惊人，抗月的罡气摧毁力也不小，若非抗月本身就已经受到重伤，只怕那一刀会使不死尊者伤得更为惨重。

此际听到抗月离开的脚步声，不死尊者也无可奈何，因为他知道自己也无力阻止抗月的离去，只盼那些分布在各路口的人能够及时发现抗月的踪迹。不过，抗月的确比他想象之中更厉害得多，他原以为对方即使不死，也会被他那一掌轰得昏迷过去，而只要他迅速恢复功力，便可轻松地对付抗月了。可是，抗月不仅没有昏迷过去，而且还举步离开，这让他只能徒叹奈何了。

不过，他此次的主要任务就是对付萧衍，只要取下了萧衍的脑袋，这一切就不会有什么问题了，无论付出怎样的代价，都要让萧衍从这个世界中永远消失！

三子意态轻闲，目光丝毫不避地与哈鲁日赞对望，但却心静如水，无波无澜，任由寒风疾拂，而身立如岳。

哈鲁日赞却完全是另一种形象，像抖鬃的雄狮，眼睛瞪得极大极圆，似乎有将三子装入目中的意图，浑身散发着浓烈如酒的战意，可形可感，

犹如蒸腾于身的魔焰，使人自心底感觉到一丝凉意。

“你用什么兵器？”哈鲁日赞认真地问道。

三子想了想，面对这样的对手，实不宜太过托大，不由得笑了笑，道：“刀！”

“好，就让我见识一下你的刀法！”哈鲁日赞伸手接过一旁下属递上来的重形狼牙棒。

在接过狼牙棒的同时，他的气势顿时暴涨，更似乎凶焰逼人。

三子也感觉到了那汹涌的气机，若实质的潮水，一波波地冲击着他，心头禁不住微微讶异，这番邦的王子竟然会拥有如此功力和气势，倒的确是一个劲敌。

刀，被三子缓缓拔出。

拔刀，本是一种战机的制造，本是一种气势的凝蓄。

三子在拔刀，一寸一寸地拔出，而三子也在刀渐渐拔出的当儿，升起一股浓烈无比的战意，就像是一个澎湃的火球，不住地涨大，气势似是自眉间升起，化为飞扬的气旋。

每个人都感觉到了那两股越来越浓、越来越狂的战意在虚空中冲击、怒涌。

置身于两人之间，便若乘一叶扁舟破浪迎涛。

三子的气势仍在激增，这两年以来，他的武功的确增长得太快，当他失去记忆之时，在客栈中劈柴，无形之中，使他体内的无相神功激涨，无论是在心力抑或功力之上，都向前大大跃进了一个层次。

这几个月来，三子更得蔡伤亲自指点，在刀道之上攀升了一极大的台阶，此刻，真正地出刀，竟有着一种陌生而亲切的感觉，但无论如何，刀，使他的心变得无比恬静。

这种感觉无比美妙，也无比生动，他从未尝试着去体会这之中的境界，禁不住想感激哈鲁日赞，没有哈鲁日赞那种气机的牵引，没有他那种气势的相激，三子也很难在平静之时进入这种境界。

这或许就是蔡伤所说的，在进入刀道前的第一道关——刀意。

三子禁不住再次涌起对刀道的向往，刀意便有着如此美妙的感觉，那么刀心又是什么感觉？而刀神及无刀又会是什么感觉？想到刀神和无刀，

不由得想起了蔡伤那以掌所发出的绝世刀法——沧海无量！那究竟是不是无刀的境界呢？

一道轻悠的风惊动了三子那完全凝于刀上的思绪。

神驰刀上，刀感天象，天象生万念，这就是刀意。

一阵轻风，是哈鲁日赞的狼牙棒，他终于还是先动手了，他绝不想让三子的战意和气势疯涨下去，那对他绝对没有好处，更何况他从来都是主动攻击的，是以他出招了。虽然他并未找到三子的破绽，但却知道对方绝不会有破绽让他寻到，破绽只有在攻击之时自己去制造，去寻找。

三子的刀划出，轻飘飘的，也宛如一阵轻风，他只是凭着感觉，一种陌生而又熟悉的感觉，在别人的感觉中，哈鲁日赞的狼牙棒几若狂雷怒电，可三子的感觉之中便若一阵轻风，不惊不躁，更不会被对方的气势所慑。

刀光闪灭之处，已是狼牙棒的尽头，犹如暗空的一声怒雷。

没有花巧，没有丝毫的退避，两件兵刃在虚空之中相击。

三子退，狂野无比的力道，似怒涛汹涌般自刀身袭入他的身体。

哈鲁日赞本是天生神力，加上狼牙棒那一百多斤的重量，的确可以将之功力与神力融合得恰到好处，这一击又是蓄势已久，所以力道极大，以三子的功力也无法与之相抗衡。

三子的吃亏在于刀身轻巧，而臂力上也要稍逊对方半筹，若是有天生神力，也便不会吃亏了。

哈鲁日赞虽然看起来像头蛮牛，但其动作之灵活与见机之快，的确不能不让人对他重新估计。

三子一退之际，狼牙棒犹如张牙舞爪的狂龙当胸捣来，气劲有若惊涛骇浪，使得寒风如被一个小小的黑洞所引，全都顺着狼牙棒直冲向对方的胸口。

“扑！”这次相击，却是一声轻微的闷响，但无论如何，三子仍是挡住了这一棒。

三子再退，犹如狂风中的败叶，轻悠而灵动，更有着无比的活力与优雅。

元定芳忍不住惊呼出声。

凌能丽却目射奇光，一手轻按住元定芳的手，似乎对眼前的一切大感兴趣，也不知是对哈鲁日赞的威勇，抑或是三子的轻灵感兴趣。

蔡风亦很有兴致地剥着花生，似乎三子的成败与他根本就没有关系，凌能丽也不时地为他添添酒，好像惬意无比。

高车国的众人大声高呼，为哈鲁日赞打气鼓劲，而哈鲁日赞所表现出来的也的确是勇武不凡。那气势，那劲道，似乎总是有着澎湃不尽的热潮。

而三子的形势似乎完全相反，飘飘悠悠，若不着力的鸿毛，更似乎完全没有还手之力，是以，他们竟似乎喊得声嘶力竭。

唯有哈鲁日赞才真正明白，其实他根本未曾占到半分便宜，三子虽然飘飘悠悠，更似险象环生，但根本就未曾有半丝破绽。他每一刀似乎都是那么匆忙仓促，事实之上，每一刀都给恰到好处地挡住了他的攻击，几乎是自始至终，狼牙棒都未曾破到刀势范围之内。

虽然狼牙棒为长攻的兵刃，占尽长兵刃和重兵刃之便，可三子死守方寸之地，便若完全不着力的空气，再狂再猛的攻击都是无济于事。甚至三子的每一刀看似有力，其实就像是吸水的海绵，使得哈鲁日赞所有攻击力完全落不到实处，这种感觉很难受，更可虑的却是，重兵刃耗力之快比之三子又是不可同日而语，且哈鲁日赞这般疾攻猛进，并不是永远无限度的，迟早总有一刻会耗尽功力，而三子的打法几乎完全不会损耗太多的功力，这样一来，待哈鲁日赞真气竭尽之时，就是三子反扑之机，更会一举让他败阵。

三子知道，在力道之上，自己与哈鲁日赞相比的确要差一筹，况且，三子的刀与那巨型狼牙棒的重量相去甚远，更造成了其力度的悬殊。刚开始的一刀，三子只是想试探一下对方的功力，当知道自己的确与之相差一段距离之后，便立刻选定战略。

在刀法和身法之上，三子与哈鲁日赞相比，都要胜上一筹，是以应付起来极为轻松。

哈鲁日赞绝不是笨人，他很清楚眼下的形势，如果照这样发展下去，那么败的一定会是他，于是他立刻想到了另一种策略。

抽身，疾退，哈鲁日赞一改曾经的主动，他想用计，引三子来攻。

只是，他仍是太低估三子了，三子自小与蔡风一起习武，虽然小蔡风一岁，但其资质也是非常人能比，少时学习无相神功，却得黄海指点，极精于剑术，虽然没有蔡风的资质高，也没有蔡风那般得天独厚，同时受两大高手的造化。可蔡伤和黄海虽然随便指点一些武功，已经使他与长生诸人的武学在两年多前便已跻身于高手之境，尤其擅长使剑，使剑的人，也是最懂得见缝插针之人，只要有一点点机会，他们就绝对不会错过！

就算三子不是个剑手，他也绝对不会错过这个机会，他完全将心神融入了刀中，一切全凭着刀意去使刀，他心中平静若无波之水，虽然在哈鲁日赞惊涛骇浪般的攻势之中，也并未曾使他的心头产生半丝波动，他所寻找的，就是机会，一个进攻的机会。

只要有一个机会，那就一定是制胜的契机，绝对不可能放弃。

哈鲁日赞低估了三子，就是低估了他的快，他的心智，这绝对是一个致败的原因。

哈鲁日赞退，就不能控制地使气势一减，虽然招式之间并无破绽，但任何破绽都是对方制造出来的。

哈鲁日赞退的当儿，三子犹如幽灵一般进，与刚才那狂风中的败叶之势又自不同，快得连哈鲁日赞都有些吃惊，他没想到三子的动作会如此之快。

刚才自始至终，三子的攻势和守势都是那么悠然自得，像是在举烛看画，可在突然之间，变成了狂风暴雨般的攻势，又是那般不可思议。

哈鲁日赞在漠外很少会遇到真正的高手，虽然柔然族中高手众多，更有声震漠外的阿那壤，但那多是马背之上行军对阵，沙场之上交锋，少不了会有千军万马，与这般高手对垒又有着完全不同的规则，若是在战场上，三子倒的确不是哈鲁日赞的对手。

战场之上要勇猛无匹，绝对不能退缩，若是退缩，倒霉的只会是你属下的将士，是以，哈鲁日赞这根狼牙棒在漠外的战场上，是鲜逢敌手，甚至是无人可与之匹敌的，但入了中土，以这种江湖的方式相斗，狼牙棒虽狠，却也是有力难使。

哈鲁日赞的狼牙棒上传来了一股强大的劲气，顺着哈鲁日赞的退势，将他再次逼退。

三子的刀，若绽开的花瓣，一片片，一块块，在天空中开得灿烂绚丽。

当哈鲁日赞强自止住脚步时，刀风已经化成一缕冰寒的气机自他眉心传入了他的体内。

哈鲁日赞禁不住打了个寒战，三子的动作太快，他禁不住有些后悔刚才不该诱三子来主攻，更不该改攻势为守势，这使他几乎失去了一展兵刃之长的机会。他本认为以退为守，以长兵刃之利，守住方寸之地，那太容易了，但是偏偏遇到三子这种见缝插针，又快捷无伦的对手。

“当！”哈鲁日赞不得不横棒相挡。

狂震之力，使他手掌震得有些发麻，三子虽然臂力不及哈鲁日赞，但这下却是长距离攻短距离，落刀之处，正是哈鲁日赞手掌不远之处。

刀锋一偏，斜斜削出，三子绝对不会给对方丝毫喘息的机会。

哈鲁日赞不得不松开一只手，再偏身而退，但三子若鬼影子一般，如影随行，二人却已经成了近距离相搏。

哈鲁日赞虽然是马背上的悍将，武功也绝对可列入高手之流，但却从来未遇到三子这般刁钻的对手，这般难缠，可此刻颓局成定，先机尽失，三子更占得近身之利，使他长而重的兵刃成了累手累脚的累赘，也不知道是应该感到悲哀还是应该怎样。

元定芳此刻才真的吁了口气，凌能丽却是看得更津津有味了，三子的每一刀、每一步都是那般深合武学至理，给了她很多启发。她平日所学多为武学精要，真正的名师授徒，并不是死授招式，而要靠自己的智慧去领悟，便若天痴尊者这般绝代宗师，所授三徒，有着三种不同的武学风格，而在江湖中历练这一环犹为重要，唯有学其精义，再去江湖之中吸取百家之长，才会真正形成自己独特的武学风格，真正成为一代宗师。

五台老人的武学可以说与蔡伤所学极为迥异，但同出烦难一门，可见武学之道的确是在于各人的造化，还要涉及其资质的高下。

凌能丽本身就是兰心蕙质，所学武功与三子又可以说是同出一宗，是以，自三子的一招一式中所领悟得极多。虽然凌能丽的功力也许比之三子更为深厚，抑或差不多，但三子修炼无相神功已有十余年，身具三十多年的功力并不为奇。无相神功乃佛门至高无上的绝学，修习起来自然比一般

内功心法要快得多，其正大精纯之处越久越见功效，而三子所学的武功绝对比凌能丽精纯，两年与十多年的差别是绝对不用怀疑的，不过，凌能丽与三子的武功相差并不是太远，这使凌能丽对三子的一招一式更是心领神会，此刻若是由蔡风或蔡伤出手，那又不一样了，因为她与两人之间相差太远。而达到蔡伤那种境界，已经变成了另外一种形式的交手，未能达到那种境界的人很难理解和掌握其中的奥妙，就像凌通偷看万俟丑奴与尔朱追命交手一般，他根本就无法找到万俟丑奴的那种感觉。虽然他知道那么信手一划，那么神乎之作有着无与伦比的威力，可让他去做，他又根本无法找到其中的感觉，这是极为现实而又丝毫不能作伪的。

高车国众人全都捏了一把冷汗，他们不明白为什么哈鲁日赞突然改变攻击方法，一下子变成了劣势，而三子那疯狂的刀势更让他们心惊。

三子便若一阵狂风，风雨交加，不留半丝透气的空间，使得哈鲁日赞节节败退，形势甚至变得极为狼狈，虽然几次险险避过三子的刀锋，但情况却妙得紧。

蔡风的眉头微微一皱，似乎觉察到了什么，他一向都极为相信自己的感觉，那是一种近乎野兽般的惊觉，自然很少会有人相信这种第六感觉的存在，但这第六感觉又的的确确存在着，即使蔡风也无法解释这其中的原因。不过，就是这种感觉曾经数次救了他的性命，这是绝对错不了的。

蔡风的目光自端起酒杯的手指缝隙间斜斜望了出去，那是一个不起眼的角落，但就是这个不起眼的角落却让蔡风的心隐隐泛起了一丝异样。

异样不仅仅只是在蔡风的心中产生，在那个不起眼的角落，那是一条通向山间的小路口，却真真实实地发生了一些异样。

这异样的发生就是在三子的刀击飞哈鲁日赞那根狼牙棒之时发生了。

三子并没有伤哈鲁日赞的打算，他也并不想与这番邦王子结仇，那似乎没有什么意义，何况哈鲁日赞还算是个人物，以单打独斗的方式向他挑战，他便不可以真正要对方的性命，而且他很清楚正事要紧，不想节外生枝，这也是蔡风的意思。

三子收刀，但他不想要人命，却有人想要他的命。

不是哈鲁日赞，而是那个不起眼的角落。

一道灰影，像一缕淡烟，轻得几乎让人以为是幻影，是无物的风。

目标，是正准备收刀的三子！

抗月只感到脚步虚浮，眼前金星乱冒，知道自己的确是伤得太重，心中暗叹道：“自己眼下这个样子，即使没有人在路上拦截，也无法赶到滁州城，只怕在城外就要昏死过去了。若想进城，只得在此稍稍养好伤，再作打算。”

幸亏这里灌木极高，草丛之中，只要静静坐下，也不怕寒风吹，追兵一时也不易发现。但他知道，若追兵要来的话，迟早还是会发现的，因为他所走过的路痕迹太过明显，而对方显然有极善于追踪的行家，天上有猎鹰，地上有猎犬，他又如何能够躲开敌人的追捕呢？但这一切已经不再重要，此刻，任何事情都不必考虑，首要的问题就是尽可能地恢复战斗力，思索那些徒增烦恼的事，只是一种浪费脑力和时间的事，抗月绝不会做这种傻事。

也不知过了多久，马蹄之声惊醒了他，而且有嘈杂的人声，抗月本能地握紧了手中的断剑，虽然只是断剑，但总比无剑好，他警惕地打量了四周一眼，骇然发现点点血迹延伸向远方，凌乱的灌木枝叶清晰地分出一条路，而这分明就是他刚才走过的路，那时候，他已脚下虚浮，眼中金星直冒，哪里会注意到这一点？而此刻一看，的的确确触目惊心，心中暗道：“完了。”禁不住露出一丝涩然的苦笑，这叫天意如此，天要绝他，躲也躲不掉。

虽然他此际恢复了一些体力，胸口的血也早已止住，但仍是失血过多，伤势太重，若说走路仍可凑合，但说到对敌，就是一个普通的人也能胜过他，何况是那群杀手？

抗月再次紧了紧手中的断剑，马蹄之声渐近，那人语之声也已可以听到。

“这厮跑不了多远，看他受了那么重的伤，定是躲在附近……”

“看这些踏断的枝权，这枝权所现的角度，说明他是步履不稳，还不时有血迹留下，只怕此刻不用我们抓就已经奄奄一息了……”

“果然是来抓我的！”抗月心中涌出了无限的无奈，自语道，知道此刻真是在劫难逃了。

正想间，突然灌木丛中一声轻响，倒吓了抗月一跳，本能地挥动断剑刺去，却因无力再次软坐于地，断剑更未曾伤得对方，但抗月的眸子之中闪过一丝希望。

他竟然看见一只獐子，那分开灌木的竟是一只獐子，而且在獐子的屁股之上还插着一支羽箭，鲜血自箭身滴下，看它那张慌的样子，显然是正在受着猎人的追赶。

抗月那一剑，竟将獐子吓得愣了一下，旋即再次转身便逃，向灌木丛中蹿去。

抗月心想：“真是天助我也！”身子向与獐子相反的方向，自灌木的缝隙间爬了进去，极为小心，生怕弄折了一根枝杈。

“快，在那边，在那边！”有人高声呼喊，跟着马蹄声更疾，猎狗的狂叫，迅速自抗月的身前驰过，却并没有注意到偎缩在灌木中的抗月。

当人过尽的时候，抗月才真的松了口气，心中暗暗谢天谢地，若非那只獐子，只怕此刻他已经任人宰割了，但他却十分清楚，对方要抓那只受伤的獐子并不是一件难事，很快他们就会发现追错了目标，定会回头再找，若自己不尽快离开这里的话，仍只有死路一条，也幸亏这里多灌木多茅草，给了他很好的掩护屏障。

“汪汪……”一阵狗的狂吠再次传了过来，只让抗月心胆俱裂，他没想到对方这么快就回来了，这下子可真的完了。

马蹄之声，若自他的心头踏过，几乎让他感到绝望。

抗月犹未曾反应过来之时，几只凶恶的猎狗迅速围了过来，“汪汪”地狂吠不停。

抗月唯有握紧断剑，一阵穷途末路之感几乎让他有种狂啸的冲动，没想到他乃堂堂武帝贴身护卫，身处三品，更曾威慑江湖，却会在此刻连一群狗都对付不了。

猎狗低低地咆哮着，却并未进攻，还算是幸运，但即使猎狗此刻不进攻，下刻他又能够好到哪里去呢？仍是难逃一死，甚至会死得更惨！

马蹄之声渐近，抗月已经清晰地可以看到马背上之人。

不只一队，而是两队，自两个方向朝他赶来。先赶到的正是那支去追击獐子的一队人马，众人个个表情冷漠，杀气腾腾；而正赶来的人，竟是

以两个少年为首，只是披风的领口系得极高，看不清其真正面貌，在两个少年身后也有数十人之多。

抗月一阵苦笑，想不到对方对付他这样一个只剩下半条命的人，仍如此劳师动众，真不知是该为自己感到悲哀，抑或骄傲。

“哈哈，原来猎物在这儿，害得我们空追一场。”一位尖嘴猴腮的汉子一手提着那只獐子得意地笑道，望着抗月的眼神中充满了讥嘲和不屑。

“呜……汪汪……”有一只猎狗似乎有些发现地，转向那尖嘴猴腮的汉子叫了起来，作势欲扑。

“哟……你这野狗居然连老子也想攻击，去你的！死畜生！”那汉子不以为意地一挥马鞭，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重重抽在猎狗身上。

“呜呜……”猎狗惊退，惨叫着，另几只猎狗见那汉子出鞭，竟然同仇敌忾，飞扑而上，似乎有想为被打的猎狗出气的意思。

那汉子哪想到这群猎狗竟然如此凶悍，更不怕人，虽然他对这群狗根本就不放在心上，但他坐下的战马却无法受得了这种惊吓，竟然人立而起，差点没将他掀下马背，因为事起仓促，又正是他在得意的时候，其身后的众人就是想阻止也已经迟了。

抗月不由得一阵好笑，在他死前能够见到对方窘相，也不失是一件让人开心的事情。

那汉子勃然大怒，佩刀疾挥，闪电般斩向自身边掠过的一只猎狗。

那只猎狗虽然极为灵动，可又怎能与这般高手相比？怒刀之下，虽然勉强避开，可仍无法抗拒刀锋的袭杀，拖起一道血光，惨叫着翻向一边的灌木林。

那汉子杀得性起，马鞭一卷，拖住一只猎狗，带起向一株树干之上撞去。

“嗖！”一道暗影以快得不可思议的速度掠过。

那尖嘴猴腮的汉子手中一轻，猎狗在空中歪斜着落在地上，那汉子手中的马鞭竟然断成两截，而他所选中的那株树的树干之上，此时已钉着一支劲箭。

射断他马鞭的就是这支劲箭，所有的人都为之愕然，箭是谁所发？

如此准确、如此快疾、如此利落的一箭，的确拥有足够让人心惊的

力量。

猎狗群似乎遇到了救星般向箭矢射来的方向奔去。

那正是两个抗月未曾看清头脸的少年与几十名汉子，只见他们的马背上挂满了猎物，显然是打猎的。

所有人的目光都凝于那两个少年身上，特别是那正将大弓缓缓挂在肩上的少年。

当这群人行到了近处，抗月才发现其中一个少年竟是女娃。

“你们是什么人？”那尖嘴猴腮的汉子充满敌意地问道，因为那少年射断了他的马鞭，使他的面子大损，是以语气并不怎么客气。

“通哥哥，你看，他手上不正是我射的那只獐子吗？”那女娃突然指着尖嘴猴腮汉子手中的獐子，一拉那肩头挂弓的少年娇呼道。

抗月只觉得这声音极为悦耳，更带着京城口音，不由得多打量了对方几眼。

那少年正是赶到琅琊山来狩猎的凌通诸人，说话者正是萧灵。

凌通的目光有些惊异地望了抗月一眼，抗月此刻的确伤得不成模样，胸口有一道极深的伤口，鼻梁给击断了，嘴唇翻裂，浑身都是血痕，更奇的是他手中握着一柄断剑，虽然如此一副惨样，但静立于两队人马之前，自有一股不屈的傲气。是以，凌通才多打量了对方几眼，随后转向那尖嘴猴腮的汉子，及那二十几人的身上冷冷扫视了一遍。

“你为什么要伤我的猎狗？”凌通不答反问道，声音中有些恼意，他知道蔡风很喜欢狗，更会驯狗，而他对蔡风的崇拜几乎是盲目的，蔡风却失去踪影抑或已经不在人间，他也便对猎狗有着一种莫名的亲切感，见这人伤了他的狗，怎会不恼？只是他并不知道蔡风如今仍活得很好。

“原来这群狗是你们的，我还以为是一群野狗呢？”那人语气有些不屑地道。

“呸！你才是野狗呢！”萧灵跟凌通在一起，倒也学会了几句粗野之话，更因女孩子的天性，更具怜悯之心，对狗的受伤十分恼怒，而那人那轻浮的态度，使她忍不住骂了一句。

那汉子脸色一变，叱道：“你这个小女娃再乱骂人，我……”

“阿三！别理他们，正事要紧！”一旁面色阴沉的老者打断那尖嘴猴腮